新安县民政局 2025 年示范性标准化村级养老服务 站点设施建设项目

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编号:新安政采谈判(2025)0006号 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编号:新安政采竞谈-2025-6

采 购 人:新安县民政局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馥铧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五年十月

目 录

第一章	· 采购公告	10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14
1,	总则	21
2,	谈判文件	24
3,	响应文件	25
4、	响应文件提交	26
5、	谈判开启	27
6.	谈判	27
7、	确定成交及合同授予	28
8,	纪律和监督	29
9、	样品	31
10	、相同品牌产品的处理	31
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31
-,	、项目概况	33
二、	、 采购货物清单及技术要求	33
Ξ、	、供货要求	40
1,	评审方法及标准	68
2,	评审程序	68
第六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71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73
附件	: 1:投标函	75
附件	: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77

附件 3: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78
附件 4: 资格证明材料	79
附件 5:开标一览表	82
附件 6:报价明细表	83
附件 6-1: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85
附件 6-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86
附件 6-3: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87
附件 7: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88
附件 8: 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89
附件 9:实质性技术要求的支持资料	90
附件 10:项目实施方案	91
附件 11:售后服务计划	92
附件 12: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93
附件 13:其他材料	94

新安县采购(招标)文件公平竞争自查审查表

项目名称	新安县民政局2025年示范性标准化村级养老服务站点设施建设项目		
政府采购 备案编号	新史改朱竞谈-2025-6		
招标人	新安县民政局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张先生 13629803668
代理机构	河南馥铧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王先生 0379-64323930
序号	条款内容		审查结果
1	设置限制、排斥不同所有制企业参与招投标的规定, 以及虽然没有直接限制、排斥,但实质上起到变相限 制、排斥效果的规定。		□有☑无
2	限定潜在投标人或者投标人的所在 者组织形式,对不同所有制投标人 查标准。	□有☑无	
3	设定企业股东背景、年平均承接项 从业人员、纳税额、营业场所面积 超过项目实际需要的企业注册资本 产规模、营业收入、利润、授信额质	□有☑无	
4	设定明显超出招标项目具体特点和资质资格、技术、商务条件或者业约	□有☑无	
5	将国家已经明令取消的资质资格作 条件、中标条件;在国家已经明令 域,将其他资质资格作为投标条件 条件;将外地企业与本地企业组成 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	□有☑无	
6	将特定行政区域、特定行业的业绩 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将政府 会或者其他机构对投标人作出的荣 证明等作为投标条件、中标条件。	□有☑无	

5

7	限定或者指定特定的专利、商标、品牌、原产地。供 应商或者检验检测认证机构(法律法规有明确要求的除 外)。	口有Ø表
8	要求投标入在本地注册设立子公司、分公司、分支机 构,在本地拥有一定办公面积,在本地缴纳社会保险。 纳税等。	口有必天
9	简单以注册人员、业绩数量等规模条件或者特定行政 区域的业绩奖项评价企业的信用等级,或者设置对不同 所有制企业构成歧视的信用评价指标。	口有望无
10	通过设置不合理的项目库、名录库、备选库、资格库 等条件,排斥或限制潜在经营者提供商品和服务。	口有②无
11	其他不合理限制和壓垒。	口有②无
12	是否属于《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细则》例外规定。	口是包否

采购(招标)人审查意见;经审查,本项目采购(招标)文件不存在影响市场主体公平 竞争条款,符合现行法律、法规等公平竞争审查相关规定。



2015年 8月 21日

特别提示

1、响应文件的制作

- 1.1 供应商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按要求下载"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
- 1.2 供应商凭 CA 锁登录,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谈判文件。使用"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按要求制作电子响应文件。供应商在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应按要求进行电子签章。供应商编辑电子响应文件时,根据谈判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 CA 锁和企业 CA 锁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响应文件(*. lytf 格式和*. nlytf 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锁。联合体投标的,响应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进行签章。
- 1.3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应与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同时生成的版本。
- 1.4 响应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响应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响应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响应被否决的风险。
- 1.5 响应文件所附证明材料均为原件的扫描件(或照片),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若供应商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不清晰的扫描件(或照片)的,谈判小组有权认定其响应文件未对谈判文件有关要求进行响应,涉及资格性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将不予通过。

2、响应文件的提交

- 2.1 除电子响应文件外,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 2.2供应商应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1ytf)到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指定位置。上传时供应商须使用制作该响应文件的同一CA锁进行上传操作。请供应商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供应商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上传成功后将得到上传成功的确认。
- 2.3 供应商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
- 2.4 (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谈判的项目)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1份(*.nlytf 格式)(U 盘介质),密封包装,注明项目名称,并在封套上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或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3. 谈判文件的澄清、修改

3.1 谈判文件的澄清、修改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zfcg. henan. gov. cn)和洛阳市公共资源交

易中心网站 (lyggzy jy. ly. gov. cn) 上发布 "变更公告",如需修改谈判文件,则同时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答疑文件"(答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谈判文件)。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谈判文件的供应商,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供应商进行查询。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响应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响应文件,造成响应无效的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3.2 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4、谈判开启

- 4.2.1 采购人在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开启谈判活动,供应商授权代表应携带企业 CA 锁参加。
- 4.2.2 (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谈判的项目)采购代理机构将会同供应商代表检查自己的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
 - 4.2.3 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响应文件解密。
- 4.2.4 (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谈判的项目)如供应商现场解密失败,供应商应使用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 4.2.5 (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谈判的项目)谈判开启前没有提交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视同放弃使用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谈判。未加密的响应文件现场无法成功上传的,响应无效。
- 4.2.6 (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谈判的项目)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仅仅作为网上提交的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在特殊情况下才启用的备份资料。没有提交网上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仅提交未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的,响应无效。
- 5、为便于投标人(供应商)制作投标(响应)文件,本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所列招标投标的 主体称呼及专业术语,也适用于政府采购非招标方式(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询价)对应的主体 称呼及专业术语。
- 6、投标人《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及《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中所填写内容须与表后所附的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合同业绩扫描件相对应,否则将不予评审打分。采用竞争性谈判、询价方式的,该两表不进行评审。
- 7、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报价明细表》、《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及《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内容进行公示。
 - 8、(此条款仅适用于远程不见面交易的项目)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
 - 8.1 投标人(供应商)应当在招标文件(磋商文件、谈判文件、询价通知书)确定的投标截止时

- 间前,登录到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61.54.85.189/BidOpening),点击右上方【不见面开标大厅】按钮进入,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投标人(供应商)应在开标当天及时关注本单位的情况,如遇问题,请拨打技术服务单位(国泰新点)电话:4009980000。
- 8.2 投标人(供应商)应认真学习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根据手册要求做好不见面开标的准备工作,否则由此引起的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
 - 8.3 投标人(供应商)应在解密时间内插入CA锁,输入密码,进行解密。
- 8.4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在招标文件(磋商文件、谈判文件、询价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及地点 开标。投标人(供应商)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但在开评标期间,投标人(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 授权委托人应参与远程交互,中途不得更换,在废标、澄清、提疑、传送文件、最后报价等特殊情况 下需要交互时,投标人(供应商)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将均被视为是投标人(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委托人,投标人(供应商)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抵赖推脱,投标人 (供应商)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或未按要求参与交互所导致的一切后果。

投标人(供应商)超时交互,由此产生的不利于投标人(供应商)的评审风险由投标人(供应商)自行承担。

9、开标前,投标人(供应商)务必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投标文件上传模块中使用"模拟解密"功能,验证自助解密环境。

第一章 采购公告

项目概况:

新安县民政局 2025 年示范性标准化村级养老服务站点设施建设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 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lyggzyjy.ly.gov.cn/)获取谈判文件,并于 2025 年 10 月 24 日 08 时 4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 新安政采谈判(2025)0006 号

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编号:新安政采竞谈-2025-6

2、项目名称: 新安县民政局 2025 年示范性标准化村级养老服务站点设施建设项目

3、采购方式: 竞争性谈判

4、预算金额: 792000.00 元

最高限价: 792000.00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 (元)	包最高限价 (元)
1	新安政采谈判(2025)0006号	新安县民政局 2025 年示范 性标准化村级养老服务站点 设施建设项目	792000. 00	792000. 00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 5.1 采购内容:本次采购项目为新安县民政局 2025 年示范性标准化村级养老服务站点设施建设项目,位于河南省洛阳市新安县境内,主要对 10 个示范性标准化村级养老服务站点物资配备(具体参数详见竞争性谈判文件)。
 - 5.2 包(标段)划分:本次采购分为一个标包。
 - 5.3 交货地点: 采购人所在地, 具体地点为采购人指定地点。
 - 5.4 质量要求: 合格, 符合国家或行业相关标准及采购人要求。
 - 5.5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 5.6 交货期: 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历天供货、安装、调试完毕至正常使用。
 - 6、合同履行期限:同交货期。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否

-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是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 2.1、本项目面向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自主创新产业发展,支持脱贫攻坚;
- 2.2、根据洛财购(2021) 4 号文件要求,参加政府采购项目的中小微企业供应商,持成交通知书可向金融机构申请合同融资。详情请登录洛阳市政府采购网(http://luoyang.hngp.gov.cn/),进入网站飘窗或业务指南窗口了解金融机构提供的融资服务内容。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 供应商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且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具有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响应文件中须附以上证件的原件扫描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 3.2根据《洛阳市财政局关于推行政府采购信用承诺制的通知》(洛财购[2021]11号)文件,供应商须按照规定在响应文件中附《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格式见谈判文件),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 3.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 3.4 本次采购为资格后审,资格审查不合格的供应商响应文件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三、获取采购文件

- 1. 时间: 2025 年 10 月 21 日至 2024 年 10 月 23 日, 每天上午 00: 00 至 12: 00, 下午 12: 00 至 23: 59 (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 2. 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lyggzy.jv. ly. gov. cn/)
- 3. 方式: 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lyggzyjy.ly.gov.cn/) 上获取。请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 (http://61.54.85.189/tpbidder)"进行用户注册,办理数字证书后下载招标(采购)文件。如投多个标段(包),则应就所投每个标段(包)分别下载。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完成招标(采购)文件下载。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办事流程——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
 - 4. 售价: 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 2025 年 10 月 24 日 08 时 40 分 (北京时间)

2. 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lyggzy.jy. ly. gov. cn/)。获取招标(采购)文件,请下载并安装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投标(响应)文件。供应商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 2025年10月24日08时4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 新安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一室。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 (http://61.54.85.189/BdOpening),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响应)文件解密等。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或解密失败的将被拒绝。请参照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办事指南-下载中心一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除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次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人支付,请供应商投标时充分考虑这一因素。

2. 供应商在参与本项目招标采购活动期间应及时关注本网站获取相关澄清或变更等信息(如果有)。

3. 监管部门、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监管部门:新安县财政局

监管部门联系人:新安县财政局采购办

监管部门联系方式: 0379-67283936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 新安县民政局

地址: 新安县新城涧河大道与南京路交叉口

联系人: 李先生

联系方式: 1333389367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 河南馥铧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河南省洛阳市伊滨区中德产业园6幢101室

联系人: 王先生

联系方式: 0379-64323930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王先生

联系方式: 0379-64323930

2025年10月20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名 称	内 容	
	采购人	名 称: 新安县民政局	
1.1.2		地 址:新安县新城涧河大道与南京路交叉口	
1, 1, 2	710,47	联系人: 李先生	
		电 话: 13333893676	
		名 称:河南馥铧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洛阳市伊滨区中德产业园6幢101室	
1. 1. 3	采购代理机构	联系人: 王先生	
		电 话: 0379-64323930	
		邮 箱: henanfuhuagcgl@163.com	
1. 1. 4	采购项目名称	新安县民政局 2025 年示范性标准化村级养老服务站点设	
1, 1, 1	N.W. X. I. J. W.	施建设项目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1) 本项目面向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	
		企业视同小微企业),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	
		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自主创新产业发展, 支持脱贫	
		攻坚;	
1. 1. 5		(2) 根据洛财购〔2021〕4 号文件要求,参加政府采购项	
		目的中小微企业供应商, 持成交通知书可向金融机构申请	
		合同融资。 详情请登录洛阳市政府采购网	
		(http://luoyang.hngp.gov.cn/) , 进入网站飘窗或业	
		务指南窗口了解金融机构提供的融资服务内容。	
1. 1. 6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	
1. 1. 7	项目编号	新安政采谈判(2025)0006 号	
1. 1. 8	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编号	新安政采竞谈-2025-6	
1 1 0	平的石圳公	本次采购共1个包,供应商应就一个包进行完整响应,但	
1.1.9	采购包划分	不得将一个包拆开响应, 否则将不被接受。	

1. 2. 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 2. 2	付款方式	由采购人付款,成交后以双方商议的合同签订为准
1. 3. 1	交货期	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历天供货、安装、调试完毕至正常 使用
1. 3. 2	交货地点	采购人所在地, 具体地点为采购人指定地点
1. 3. 3	质量要求	合格,符合国家或行业相关标准及采购人要求
1. 3. 4	履约验收	采购人根据国家有关规定、谈判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 文件以及合同约定的内容和验收标准进行验收。验收情况 作为支付货款的依据。如有异议,以相关质量技术检验检 测机构的检验结果为准,如产生检验检测费用,则该费用 由过失方承担。
1. 3. 5	质保期及售后服务	1、提供质保期内免费上门保修服务,7天×24小时,全年无休,保修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不接受该质保期的投标将不被接受。 2、质保期内(以本项目验收合格之日算起)应当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 (1)电话咨询。成交人或制造商应当为采购人提供技术援助电话,解答采购人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为采购人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和办法。 (2)现场响应。采购人遇到使用及技术问题,电话咨询不能解决的,成交供应商或制造商售后应在4小内到达现场进行处理,确保物品正常使用;无法在4小时内解决的,应在24小时内提供备用产品,使采购人能够正常使用。 (3)成交人应当对所供物品在质保期内所发生的质量问题,应该维修或更换。 3、质保期后应当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 (1)应同样提供免费电话咨询服务,并应承诺提供产品上门维护服务。

		(2) 应以优惠价格继续提供售后服务。
		4、备品备件及易损件:
		成交人或制造商售后服务中, 维修使用的备品备件及
		易损件应为原厂配件,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使用非原厂配
		件。成交人应提供原厂标准的备品备件、易损件、消耗资
		料价格清单及折扣率。
1. 4. 1	供应商资格要求	详见第一章"谈判公告"
1. 4. 2	是否接受联合体	☑不接受
1.4.2	定省接叉联合 体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
1. 4. 3	供应商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不召开
1. 9. 1	谈判预备会	□召开,召开时间:
		召开地点:
1.0.0	供应商在谈判预备会前提出	时间: /
1. 9. 2	问题	形式: /
	分包	☑不允许
1 10 1		□允许,分包内容要求:
1. 10. 1		分包金额要求:
		对分包人的资质要求:
		交货期;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交货地点;
1. 11. 1		质量要求;
1.11.1		付款方式;
		质保期及售后服务;
		其他: /
	其他可以被接受的技术支持	
1.11.3	资料	
1.11.4	偏差	☑不允许
1, 11, 7		□允许,偏差范围: /

		最高项数: /
2. 1	构成谈判文件的其他资料	/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个工作日前,由供应商的被授权
2. 2. 1	供应商提出问题或要求澄清	人提交书面材料 (盖供应商公章)。
2. 2. 1	谈判文件的截止时间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采购
		代理机构不再受理供应商提出的问题。
		谈判文件的澄清、修改将在发布公告相关网站上发布"变
		更公告",如需修改谈判文件,则同时在洛阳市电子招投
		标交易平台发布"答疑文件"(答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
2. 2. 2	谈判文件澄清、修改发出的形	谈判文件)。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谈判文件
2, 2, 2	式	的供应商,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供应商进行查
		询。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
		制响应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响应文
		件,造成响应无效的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3. 1. 1	构成响应文件的其他资料	/
3. 2. 3	报价方式	总价
3. 2. 4	预算控制金额	预算控制金额 792000.00 元
5, 4, 4		供应商的报价超过本预算的, 其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报价, 无特别注明, 均为人民币报
		价。应包括本采购项目所包含的货物、软件、标准附件、
		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图纸资料、技术服务,包装、仓储、
		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
		训、保修等一切税金和费用。
3. 2. 5	报价的其他要求	如果本项目报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允许采购进口产
		品,除上述一切税金和费用外,报价还应包含国际运输、
		保险、进口产品报关清关、商检等一切税金和费用。
		本次谈判进行2轮次报价,谈判小组可根据谈判情况增加
		谈判轮数(不超过3轮次),但应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
		商平等的谈判机会。响应性文件中报价为第一轮次报价,

		否则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供应商应当对谈判
		 的每轮次报价或承诺均以书面形式确认,并由供应商代表
		 签字或盖章,在规定的时限内上传至开标平台,谈判报价
		以供应商的最后一轮次报价为准。未在规定时间内上传最
		终报价者,以上一轮报价为最终报价进行评审。
		其他:无。
0.0.1	w4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90天,有效期短于该期限的响
3. 3. 1	响应文件有效期	应将被拒绝。
3. 4. 1	谈判保证金	本次采购不收取保证金。
0.4.4	其他可以不予退还谈判保证	
3. 4. 4	金的情形	
0.50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	☑无
3. 5. 3		□有,具体要求:
3. 6. 1	是否允许提交备选方案	☑不允许
3. 0. 1		□允许
	签字或盖章要求	所有要求投标人加盖公章的地方都应用投标人单
		位的 CA 密匙盖电子签章; 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地方都应用法定代表
4. 1. 1		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 CA 密匙盖电子签章,如投标
		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未办理 CA 密匙的,
		可在纸质文件上签字(或加盖公章)后扫描上传生
		成上传所需的响应文件。
		是
		具体要求: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 投标 (采购)	本项目通过洛阳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实行全程不见
4. 1. 2		面全流程电子化交易,操作流程登陆洛阳市公共资
		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lyggzyjy.ly.gov.cn/)
		"办事指南"专区的"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
		见面服务系统使用指南(代理机构、投标人)"查

		看。
4. 2. 1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见第一章谈判公告。
4. 2. 2	提交响应文件地点	见第一章谈判公告。
4. 2. 3	响应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一份(*.1ytf 格式); 供应商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响应 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 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
4. 2. 5	响应文件上传问题联系方式	供应商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联系方式: 400-998-0000。
4. 2. 6	响应文件是否退还	不退还。
5. 1	谈判开启时间和地点	开启时间: 同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开启地点: 同提交响应文件地点
6. 1. 1	谈判小组的组建	谈判小组构成: <u>3</u> 人 其中采购人代表 <u>1</u> 人,专家 <u>2</u> 人。
6. 3. 2	谈判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 人数	<u>3</u> 名/包
7. 1. 1	是否授权谈判小组确定成交 供应商	□是 ☑ 否
7. 1. 2	确定成交的原则	谈判小组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评审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前三名为成交候选人,经采购人确认并确定第一名为成交供应商。评审结果按评审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排列。若出现评审报价相同的情况,由谈判小组投票推荐。
7.2	成交结果公布媒介及期限	公布媒介:《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公布。 公告期限:1个工作日
7. 4. 1	履约保证金	依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号)文件要求,本次采购免收履约保证金。

7. 5. 4	签订合同的其他要求	采购人在授予成交供应商合同时,保留对产品数量予以适当增减的权利;供应商不得在此情况下对响应文件作出修改,如交货期、售后服务等;数量增减变动时,单价根据供应商最终成交价与响应文件中的首次报价的比例同比下调。
8. 5. 2	质疑函的递交方式	质疑函应当面递交或通过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送; 因情况特殊而邮寄的, 交邮前应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接受质疑函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9	样品	✓✓✓DE
10	相同品牌产品的处理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包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报价最低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报价相同的,由谈判小组投票决定。 本项目核心产品为:电动护理床
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代理服务费: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规定的收费标准收取,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当日支付,请各供应商充分考虑这一因素。 2、监管部门联系人:监管部门:新安县财政局监管部门联系方式:0379-67283936 3.签字和(或)盖章要求:响应文件中要盖单位章的地方,供应商均应使用CA数字证书加盖供应商的单位电子签章。签字可以为手签后上传的,也可以为电子手写签名或法定代表人的个人电子签章。4.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本次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

	业划分标准为: 工业。	
--	-------------	--

1、总则

1.1 采购项目概况

-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采购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进行采购。
 - 1.1.2 采购人: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1.3 采购代理机构: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1.4 采购项目名称: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1.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 如果本项目报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允许采购进口产品,供应商可投进口产品,也可投国产产品。但进口货物及其有关服务必须符合原产地和/或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设计和制造生产标准或行业标准。进口的货物必须具有合法的进口手续和途径,并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检部门检验。
- (2) 本项目执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 46号)的规定。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采购包)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扣除(扣除比例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采购包),不执行价格扣除政策。

- (3)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 (4)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 (5) 同一供应商(包括联合体),中小微企业产品、监狱企业产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
- 1.1.6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本次采购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供应商所投强制节能产品应具有《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证书不显示规格型号的,还须同时提供证书配套附件;证书应是由《市场监管总局关

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 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 1.1.7 项目编号: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1.8 采购编号: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1.9 采购包划分: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采购项目的资金来源及付款方式

- 1.2.1 资金来源: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2.2 付款方式: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不接受该条件的响应将被否决。

1.3 交货期、交货地点、履约验收、质保期及售后服务

- 1.3.1 交货期: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响应将被否决。
- 1.3.2 交货地点: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不接受该条件的响应将被否决。
- 1.3.3 质量要求: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不接受该条件的响应将被否决。
- 1.3.4 履约验收: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3.5 质保期及售后服务: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不接受该条件的响应将被否决。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

- 1.4.1 供应商资格要求:供应商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具体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4.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的,联合体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 (1) 联合体各方应按谈判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成 交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2)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 (3)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公告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 (4)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采购项目中参与,否则各相关响应文件均无效。
 - 1.4.3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
 - (2) 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供应商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3) 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 (4)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 (5) 为本采购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或与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6) 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 (7) 进入清算程序, 或被宣告破产, 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8) 在近三年内供应商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 (9) 法律法规或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采购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采购活动的各方应对谈判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谈判文件、响应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谈判预备会

- 1.9.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谈判预备会的,采购人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谈判预备会,澄清供应商提出的问题。
 - 1.9.2 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以便采购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 1.9.3 谈判预备会后,采购人对供应商所提问题的澄清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1.10 分包

- 1.10.1 供应商拟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的非主体货物进行分包的,应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非主体货物外,其他工作不得分包。
- 1.10.2 成交供应商不得向他人转让成交项目,接受分包的人不得再次分包。成交供应商应当就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1.11 响应和偏差

- 1.11.1 响应文件应当对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否则,供应商的响应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11.2 供应商应根据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供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重要技术条款的客观证明材料、售后服务计划等内容以对谈判文件作出响应。
 - 1.11.3 响应文件中应针对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中列明的技术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制造商公开

发布的印刷资料,或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允许的其他形式为准,不符合前述要求的,视为无技术支持资料,其响应将被否决。

- 1.11.4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了可以偏差的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偏差应当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偏差范围和最高项数,超出偏差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响应将被否决。
- 1.11.5 响应文件对谈判文件的全部偏差,均应在响应文件的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除列明的内容外,视为供应商响应谈判文件的全部要求。
- 1.11.6 如响应文件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的内容与响应文件的其他地方存在不一致,以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的内容为准。

2、谈判文件

2.1 谈判文件的组成

本谈判文件包括:

- (1) 采购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采购需求;
- (4) 合同(样本);
- (5) 资格审查与评审办法:
- (6)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 (7) 投标文件格式:
- (8)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根据本章第 1.9 款、第 2.2 款对谈判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谈判文件的澄清

-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代理机构,要求对谈判文件予以澄清。
- 2.2.2 谈判文件的澄清、修改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出。澄清、修改发出的时间距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3个工作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 2.2.3 除非采购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回复供应商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2.3 谈判文件的异议

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谈判文件有质疑的,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个工作目前以书面形式提出。

3、响应文件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 3.1.1 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详见谈判文件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
- 3.1.2 供应商在评审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2 报价

- 3.2.1 报价涉及货币的应为人民币,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供应商应按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进行报价并填写报价明细表。
 - 3.2.2 供应商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报价的其他要素。
- 3.2.3 总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总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总报价:如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
- 3.2.4 采购人设有预算控制金额的,供应商的报价不得超过预算控制金额,预算控制金额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 3.2.5 报价的其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3.2.6 本次采购为竞争性谈判采购,允许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提交最后报价。

3.3 响应文件有效期

- 3.3.1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有效期为90 天。
- 3.3.2 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供应商撤销响应文件的,应承担谈判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供应商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谈判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响应失效,但供应商有权收回其谈判保证金。

3.4 谈判保证金

本次采购不收取保证金。

3.5 资格审查资料

- 3.5.1 根据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提供证明材料。
- 3.5.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的,联合体各方均应提供资格审查资料。
- 3.5.3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6 备选方案

- 3.6.1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供应商不得提交备选方案,否则其响应将被否决。
- 3.6.2 允许供应商提交备选方案的,只有成交供应商所提交的备选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谈判小组认为成交供应商的备选方案优于其按照谈判文件要求编制的响应方案的,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方案。

3.6.3 供应商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报价,或者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供货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3.7 响应文件的制作

- 3.7.1 供应商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按要求下载"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
- 3.7.2 供应商凭CA 锁登录,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谈判文件。使用"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按要求制作电子响应文件。供应商在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应按要求进行电子签章。供应商编辑电子响应文件时,根据谈判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CA 锁和企业CA 锁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响应文件(*. lytf 格式和*. nlytf 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CA 锁。联合体投标的,响应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进行签章。
- 3.7.3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应与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同时生成的版本。
- 3.7.4 谈判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响应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谈判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响应文件被否决的风险。
- 3.7.5 响应文件所附证明材料均为原件的扫描件(或照片),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若供应商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不清晰的扫描件(或照片)的,谈判小组有权认定其响应文件未对谈判文件有关要求进行响应,涉及资格审查性或符合性审查的将不予通过。

4、响应文件提交

4.1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4.1.1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的要求: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4.1.2 未按要求密封和标记的响应文件, 采购人将予以拒收。

4.2 响应文件的提交

- 4.2.1 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不接受邮寄、电报、电话、传真等方式。除电子响应文件外,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 4.2.2 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的地点: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4.2.3 响应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4.2.4 供应商应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lytf)到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指定位置。上传时供应商须使用制作该响应文件的同一CA锁进行上传操作。请供应商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供应商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上传成功后将得到上传成功的确认。
- 4.2.5 供应商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联系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6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所提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4.3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 4.3.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后可对其响应文件进行修改并重新上传响应文件或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上进行撤回响应文件的操作。
 - 4.3.2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以后不得修改响应文件。

5、谈判开启

5.1 谈判开启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开启谈判活动。

5.2 谈判开启规定

- 5.2.1 采购人在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开启谈判活动,供应商授权代表应携带企业CA锁参加。
- 5.2.2 (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谈判的项目)采购代理机构将会同供应商代表检查自己的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
 - 5.2.3 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响应文件解密。
 - 5.2.4(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谈判的项目)如供应商现场解密失败,供应商应使用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 5.2.5(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谈判的项目)谈判开启前没有提交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视同放弃使用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谈判。未加密的响应文件现场无法成功上传的,响应无效。
- 5.2.6 (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谈判的项目)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仅仅作为网上提交的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在特殊情况下才启用的备份资料。没有提交网上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仅提交未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的,响应无效。

6、谈判

6.1 谈判小组

- 6.1.1 评审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谈判小组负责。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以及评审专家组成。谈判小组成员人数以及评审专家的确定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6.1.2 谈判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 6.1.3 评审过程中,谈判小组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审的,采购人有权更换。 被更换的谈判小组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谈判小组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谈判程序

- 6.2.1 谈判小组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资格性审查及符合性审查。
- 6.2.2 谈判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
- 6.2.3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 6.2.4 供应商应当按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如果有),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 6.2.5 谈判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项目的技术、服务要求后,谈判小组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通过资格性审查及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有均等的最后报价机会,供应商应在谈判小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报价。每一轮报价全部为书面形式,并须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在未对谈判文件作出实质性变动的情况下,供应商提交的最后报价不得高于其前一次报价。在谈判文件作出实质性变动但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未作出相应实质性变动的情况下,该供应商提交的最后报价也不得高于其前一次报价。

- 6.2.6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未按要求进行最后报价的,其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 6.2.7 经谈判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谈判小组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评审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

6.3 评审原则

- 6.3.1 谈判小组按照第五章"评审办法"规定的方法、因素、标准和程序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没有规定的方法、因素和标准,不得作为评审依据。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谈判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 6.3.2 评审完成后,谈判小组应当提交书面评审报告和成交候选人名单。谈判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6.3.3 本次谈判采用电子化评审,如"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系统出现故障,导致无法继续评审工作的,可暂停评审,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待电子评标系统恢复正常之后组织评审。

7、确定成交及合同授予

7.1 确定成交的原则

- 7.1.1 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人授权的谈判小组依法确定成交供应商。
- 7.1.2 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7.2 成交结果

根据洛财购[2022]5号文要求,原则上自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谈判文件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

7.3 成交通知

《成交通知书》由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发出,同时将成交结果通知未成交的供应商。《成交通知书》对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均具有法律效力。

7.4 履约保证金

- 7.4.1 在签订合同前,成交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金额和事先经过采购人书面认可的履约保证金格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履约保证金为成交合同金额的 10%。联合体成交的,其履约保证金以联合体各方或者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提交。
- 7.4.2 成交供应商不能按本章第7.4.1 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成交资格,其谈判保证金不予退还, 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谈判保证金数额的,成交供应商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5 签订合同

- 7.5.1 根据洛财购[2022]5号文要求,原则上采购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根据谈判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成交供应商还应当予以赔偿。
- 7.5.2 发出成交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成交供应商提出附加条件的,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退还谈判保证金;给成交供应商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 7.5.3 联合体成交的,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就成交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7.5.4 签订合同的其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8、纪律和监督

8.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 8.1.1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供应商公平参与竞争;
- 8.1.2 不得与供应商或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8.1.3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谈判小组依法依规评审,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评审专家依法依规独立评审;
- 8.1.4 不得泄漏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 8.1.5 不得接受供应商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贿赂,或获取其他不正当利益:
- 8.1.6 不得无正当理拒绝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
- 8.1.7 参与采购活动的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
- 8.1.8 采购过程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 8.2.1 不得以他人名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8.2.2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不得与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串通;
- 8.2.3 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谈判小组成员行贿,或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谋取成交;
- 8.2.4 不得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不得虚假响应,不得恶意低价响应;
- 8.2.5 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
- 8.2.6 不得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或成交后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8.2.7 不得恶意诋毁其他供应商、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 8.2.8 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3 对谈判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 8.3.1 确定参与评审至评审结束前,不得私自接触供应商;
- 8.3.2 不得与供应商或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8.3.3 不得接受供应商提出的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澄清和说明;
- 8.3.4 不得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 8.3.5 不得对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 8.3.6 不得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
- 8.3.7 谈判小组成员不得接受供应商、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等他人的贿赂或者其他不正当利益:
- 8.3.8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供应商公平参与竞争;
- 8.3.9 不得使用谈判文件没有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
- 8.3.10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其他评审专家依法依规独立评审;
- 8.3.11 在评审活动中,谈判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工作正常进行;
- 8.3.12 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
- 8.3.13 不得泄露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审有关的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 8.3.14 谈判小组成员与供应商存在利害关系应当回避:
 - 8.3.15 在参与政府采购评审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4 对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 8.4.1 不得接受供应商、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等他人的贿赂或者其他不正当利益;
- 8.4.2 不得与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或评审专家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8.4.3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供应商公平参与竞争;

- 8.4.4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谈判小组及其成员依法依规独立评审;
- 8.4.5 不得擅离职守, 影响评审工作正常进行;
- 8.4.6 不得泄漏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 8.4.7 与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
- 8.4.8 在参与或服务政府采购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5 质疑和投诉

- 8.5.1 供应商认为本次采购活动的谈判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有权在法定质疑期内,按规定的程序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一次性实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书面质疑。质疑函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定的范本(见附件: 质疑函范本)。质疑函及授权委托书应按规定签字并加盖公章。
 - 8.5.2 质疑函的递交方式: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8.5.3 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质疑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实名向(项目所属)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 8.5.4 质疑和投诉应有具体的质疑(投诉)事项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或事实根据,供应商对其质疑和投诉内容的真实性及其来源的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9、样品

如本采购项目需要提供样品,样品的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0、相同品牌产品的处理

相同品牌产品的处理办法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附件: 质疑函范本

质疑函

一、	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	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	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上	
	质疑事项2	
	•••••	
四、	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小 音·
	日期•	47.

质疑函制作说明:

-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 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 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 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 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 1、采购内容:本次采购项目为新安县民政局 2025 年示范性标准化村级养老服务站点设施建设项目,位于河南省洛阳市新安县境内,主要对 10 个示范性标准化村级养老服务站点物资配备(具体参数详见竞争性谈判文件)。
 - 2、包(标段)划分:本次采购分为一个标包。
 - 3、交货地点:采购人所在地,具体地点为采购人指定地点。
 - 4、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或行业相关标准及采购人要求。
 - 5、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 6、交货期: 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历天供货、安装、调试完毕至正常使用。

二、采购货物清单及技术要求

序号	货物名称	单位	数量	技术参数
1	空调 (柜机)	台	3	1、产品功率: 3 匹 2、一级能效 3、变频
2	空调(挂机)	台	11	1、产品功率: 1.5 匹 2、一级能效 3、变频
3	全自动洗衣机	台	1	1、产品大小: 15kg 2、全自动波轮
4	电视机	台	4	1、产品尺寸: 75寸 2、液晶
5	电视机	台	2	1、产品尺寸: 50寸 2、液晶
6	洗衣机	台	1	1、8kg 2、半自动双筒洗衣机
7	冰柜	台	6	1、产品尺寸: 1.8m 2、冷藏 -1~10℃ 3、冷冻 -12~0℃

				规格:L2200×W1080×H460
				产品功能:起背,上下曲腿,左右翻身,移动,轮椅,助便,定
				时左右翻身功能,背腿联动坐起功能。
				 1、床头、床尾采用 ABS 高级工程塑料吹塑而成,外形美观,装
			16	卸自如,抗冲击性、耐热性、耐低温性、耐化学药品性及电气性
				能优良。
				2、床面采用优质冷轧钢板一次冲压成型,厚度 1. 2mm,凹型多
				 气孔设计,便于透气并具有防滑功能。表面无焊点,背部有钢管
				加强筋,采用双支撑卸力结构,延长病床寿命。
				3、床体骨架采用 40*60*1. 2mm 的成型方管焊接而成. 先进的焊接
				工艺. 焊接质量优质. 床体坚固. 可承载≥240kg;
				4、整体床体采用酸洗、磷化、水洗、氧化等一系列工艺,全自
8	电动护理床	套		 动流水喷涂线,使用阿克苏粉末静电喷涂,色泽鲜亮,附着牢固。
				5、护栏:床体两侧护栏为铝合金四档折叠护栏,高 40cm,四档
				立柱为铝合金材质,上下支架为加强尼龙件,下支架中间配有自
				动锁定装置,升降灵活方便,坚固耐用,不易损坏。
				6、四轮采用 125mm 豪华静音轮,高稳定连动系统 刹车稳定灵活、
				方便. 防水、防尘. 双轮饼设计以增加着地面积. 增加稳定性。
				7、安全电压 24v 直流电机三组,拥有 CE. IEC 等多项认可,控制
				盒一组,全方位手持控制面板. 可完成背部折起、腿部折起、整
				体升降、左右翻身、多项功能。
				8、电源电压: 220V、50HZ 配床垫 半棕半海绵≥ 8cm
				9、功能简介: (1) 靠背: 0-80±5°(2) 腿部: 0-40±5°
				(3) 床面左右倾斜度: 30° ±5°
	手动单摇护理床	套	40	1、床头、床尾采用抗冲击性、耐热性、耐低温性、耐化学药品
				性及电气性能优良的 ABS 高级工程塑料吹塑而成,外形美观,装
9				卸自如;
				2、床面采用厚度 1.2mm 冷轧钢带一次压制成型,便于透气并具
				有防滑功能。表面无焊点,背部有钢管加强筋,采用双支撑结构,

				延长病床寿命;
				3、床体骨架采用 40*80*1. 2mm, 床腿采用 50*50*1. 2mm 的成型方
				管焊接而成. 先进机器人焊接工艺. , 高精度焊接工艺保证焊接质
				量. 床体坚固. 可承载≥240kg;
				4、整体床体采用酸洗、磷化、水洗、氧化渡膜等一系列工艺,
				进口全自动流水喷涂线,使用阿克苏粉末静电喷涂,色泽鲜亮,
				附着牢固。
				5、铝合金材质,五支护栏支柱,可收缩平放,带有锁定装置,
				上支座为 ABS 工程塑料组合而成,下支座采用钢体 U 型焊接,清
				洗方便,独特的防夹手设计,护栏升降采用阻尼器装置控制速度
				及噪音,放下可隐藏于床面板下方与床框平齐。
				6、配置不锈钢摇把,可以隐藏于床体,避免不必要的伤害,方
				便护理人员操作, 具有双向极限保护设置。
				7、丝杠采用 20mm/40Cr 材质,不变形;
				8、回旋体为锌合金压铸工艺,丝杠结合部采用铜棒加工制作的
				铜母,与丝杠密切咬合密切;
				9、功能: 背起转折角度: 0-80°
				10、标准配置:
				ABS 床头 1 副
				不锈钢摇把丝杠1套
				引流挂钩2个
				护栏1副
				输液插孔4个
				半棕半棉防水布专用床垫 1套
				1. 规格: 长 480mm×宽 480mm×高 760mm
				2、采用优级 ABS 全新纯正工程塑料注塑成型,板材厚度≥3mm,
10	床头柜	个	67	结实、耐用,不变形,不易变色、耐腐蚀、外形美观、清洗方便、
				国产高档五金件、开合柔和、安静顺滑,一次性压缩成型,采用
				天蓝色面板。

				3、配置一个活动抽板,抽板内有温度计凹槽,饮水瓶凹槽、一
				个抽屉、一个小柜。
				4、配置可折叠隐蔽式毛巾架。
				5、柜内配有一个隔板,柜内可放置热水瓶。
				6、造型美观,使用性强,抗冲击力、抗压力。
				7、承载过 35kg 以上。
11	床旁护栏	套	10	1、挡位: 4档 2、免打孔 3、尺寸: 94cm*40cm
12	按摩椅	张	16	1、额定功率: 80W 2、额定电压: 220V 3、额定频率: 50HZ
				1、产品符合 GB/T13800-2009《手动轮椅车》国家标准;
				2、车架: 由Φ22mm X1.0mm 优质钢管焊接组合成型,采用固定
				式扶手,固定式脚托,锁紧装置可靠,安全性能好, 表面喷涂
				工艺处理;
				3 前轮: ≥7 寸实心前轮,配一体冲压成型金属拐臂,强度高不
				变形。
				4、后轮:≥24 寸注塑实心一体轮胎;配置高强度双波浪手轮圈,
				采用防滑性设计。
				5、刹车:采用钢制肘节式刹车装置,刹车装置制动后低于座位
13	轮椅	个	28	面,方便使用者上下车;后把配置带刹车功能的手连动刹车。
				6 座靠垫: 采用≥600D 牛津布座垫,透气舒适,缝边牢固整齐;
				大手: 采用 PVC 注塑扶手。
				7、护板:选用 PP 塑料/钢制护板。
				 8、脚踏板:配置高强度铁/PVC 脚踏板,脚踏板高度可调。
				9、安全带:座位配有卡扣安全带。
				 10、配有护腿带,防止小腿后移,更加安全。
				 11、规格: 折叠宽度≥23cm,座位深度≥39cm,座位宽度≥43cm,
				座位离地面高度≥47cm;轮椅尺寸(CM):≥95*64*84。
				12、承重: ≥100KG。
14	高差处理	个	8	1、水泥制品 2、尺寸120cm * 80cm
15	室外长椅	个	39	1、尺寸: 150cm*50cm*70cm 2、材质: 防腐木
		<u>'</u>		- 14/X/• NA/MA/ 1-

				中日加工
				一、产品组成
				由手柄及护套、支撑平台、伸缩杆、手柄调节干、基架、脚轮组
				成。
16	辅助步行训	个	13	二、主要技术指标和参数
	练器			1、外形尺寸(长×宽×高): 93×80×109~154cm,
				2、台面垫高度调节范围 0-45cm,
				3、手柄间距调节范围 0~58cm,
				4、台面垫额定承载质量 80kg
17	防滑垫	个	420	1、材质: PVC 规格 2、厚度: 5mm 3、颜色: 灰色
				1、内衬材质: 加厚镀锌管; 直径 25mm
				2、外层材质:尼龙 ABS,采用进口塑料颗粒一次性注塑成型,
18	一字型扶手	米	320	直径 35mm
				3、尺寸: 1000mm
				4、颜色: 黄色。
				1、内衬材质: 加厚镀锌管; 直径25mm
				2 外层材质:尼龙 ABS,采用进口塑料颗粒一次性注塑成型,直
19	L 型扶手	个	58	径 35mm
				3、尺寸: 400mm*600mm
				4、颜色: 黄色。
				1、内衬材质: 加厚镀锌管; 直径 25mm
				2、外层材质:尼龙 ABS,采用进口塑料颗粒一次性注塑成型,
20	双U扶手	个	16	直径 35mm
				3、尺寸: 600mm
				4、颜色: 黄色。
				1、内衬材质: 加厚镀锌管; 直径 25mm
				2 外层材质:尼龙 ABS,采用进口塑料颗粒一次性注塑成型,直
21	小便器扶手	器扶手	21	径35mm
				3、尺寸: 600*600*1000mm
				4、颜色: 黄色。

	T		T	1		
22	医用拐	付	28	1、拐杖弯管、伸缩管采用高强度不锈钢焊接而成;表面经抛光处理。 2、腋托套、手把采用无毒,表面光滑的优质发泡海绵材料。 3、底部配有伸缩管,可供使用者随意调节高度,适用于高度 1.55m-1.75m 人群使用。 4、左右弯管冲调节孔,可供使用者随意调节握把适用位置。 5、底部套有弹性好,耐磨系数高的防滑胶脚,让使用者用得放心。调节高度114-135CM 车架材质/管厚度7003/T=1.2T;净重量0.8kg;承重量180kg.		
23	沐浴椅	个	26	1、采用 6063T5 加强铝合金管材,壁厚 1. 2mm,表面雾银氧化工艺; 2、一体成型 PE 吹塑座 板,可粘贴防寒垫; 3、6 档高度可调,宽 49cm,长 41cm,总高 68 — 82cm,坐高 37—51cm 4、一体式 PE 吹塑靠背; 5、EVA 材质包裹扶手,高强度尼龙组件插槽; 6、免工具组装,无障碍		
24	橱柜	米	8	尺寸800cm*45cm*60cm,大理石台面,柜体使用免漆板		
25	吊柜	米	3	尺寸300cm*35cm*60cm, 柜体使用免漆板		
26	猛火灶双灶	个	1	1、产品尺寸: 1.3m 2、猛火双灶。		
27	油烟机	个	1	1、产品尺寸: 1.3m 2、排烟量22m³		
28	适老化餐桌	个	29	1、尺寸: 适老化餐桌 140*80*75cm, 2cm 厚 2、材质: 实木框架采用优质橡胶木 台面圆角木条 3、功能: 实木框架木质细腻、具有较良好的强度性能,良好的抗震力 台面无缝拼接边角处采用倒圆工艺		
29	适老化餐椅	个	30	1、实木框架:采用进口橡胶木,木质细腻、具有较良好的总体强度性能,良好的抗震力,顶部有扶手孔,方便老人走路时借力2、扶手:S型设计,拼接边角处采用倒圆工艺。		

				3、靠背坐垫:布艺:优质国产面料
				海绵: 软硬适中,防止引起臀尖疼痛 油漆: 巴德
				士净味油漆
				1、实木框架:采用进口橡胶木,木质细腻、具有较良好的总体
				 强度性能,良好的抗震力,顶部有扶手孔,方便老人走路时借力
				2、扶手: S 型设计,拼接边角处采用倒圆工艺。
30	适老化坐椅	个	203	3、靠背坐垫:布艺:优质国产面料
				海绵: 软硬适中,防止引起臀尖疼痛
				油漆: 巴德士净味油漆
31	餐具	套	50	1、产品尺寸: 33*23*4.5cm 2. 材质: 抗菌 316 不锈钢
32	食品留样柜	个	1	1、尺寸: 39*40*55cm 2、电压: 220V 3、压缩机制冷
33	电饭锅 (大)	个	1	1、容量 23L 2、内胆材质: 铝合金 3、电压: 220V
34	碗柜	个	8	1、产品尺寸: 90*35*180cm 2、材质: 不锈钢 15 格
05	がまた		1	1、负离子+中温消毒 2、热风循环烘干 3、八键触控
35	35 消毒柜 个		1	双数显 1130*400*400
36	压面机	个	7	1. 、电压: 220V 2、材质: 不锈钢 3、功率: 550W
97	11 - V + 11	<u>^</u>	0	1、产品尺寸: 320*320*1000mm 2 额定电压: 220V
37 饮水机 个 2		2	3、内胆材质: 304 不锈钢	
38	蒸箱	^	1	1、产品尺寸: 69.5*58.5*79cm 2、额定功率: 6KW 3、
50	徐相	-1	1	额定电压: 220V 4、蒸盘数量: 4 个
39	麻将桌	个	16	1、产品尺寸: 77*100*100cm 2、额定电压: 220V 3、
	MINA	1	10	变压器: 180w 宽频变压器 4、面板: 7mm 加厚铝塑板
40	棋牌桌	个	18	1、产品尺寸: 88*88*76cm 2、材质: 实木
41	图书柜	个	4	1、产品尺寸: 90*35*180cm 2、材质: 不锈钢
				技术参数:
	电磁波治疗		1 2	①适用治疗板直径: 166mm; ②电源输入: AC 220V 50Hz; ③功
42	仪	个		率: 250VA; ④支臂伸缩范围: 0-78cm;
	\ ^			⑤电源盒升降范围: 0-60cm; ⑥头部调节范围: 仰角: 0-90°;
				方位角: 360°; ⑦波普范围: 2 μm-25 μm;

				⑧定时范围: 0-60 分钟;		
			1、血糖试纸种类:葡萄糖氧化酶法 2、检测范围:			
				0.6mmol~33.3mmol/L 3、目标血液: 新鲜毛细血管全血		
				4、血样量: 11 μL 5、红细胞压积: 30% [~] 60% 6、测试时		
				间:<10s 7、记忆组数:250组 8、自动关机:3分钟内		
40	ム粧の	个	0	无任何操作血糖仪自动关机 9、电源寿命: 2节7号碱		
43	血糖仪	75	2	性干电池 10、正常工作环境温度:5C-40°C 11、		
				准确度及其要求: 当血糖浓度<5.55mmol/L 时,		
				至少95%的检测结果误差在±0.83mmol/L的范围内; 当血糖浓度		
				≥5.55mmol/L 时,		
				至少95%的检测结果误差在±15%的范围内。		
4.4	たにい	,	1.4	1、主机、袖带、电源适配器。 2、适用臂围: 17cm-32cm. 3、		
44	血压计	个	个 14	量程为: 0kpa-39.9kpa		
	4.1 /= 1 m	,	_	1、流量范围: 1-5L/min 2、氧气浓度: 0.5 [~] 5L/min 时≥90%		
45	制氧机	个	1	3、噪音: ≤60dB(A) 4、主要原料: UOP 分子筛		
46	放大镜	个	10	1、直径 10cm 2、木制手柄		
47	急救箱	个	1	1、型号: 16 寸 2、材质: 铝合金、中纤维板		

供应商应如实描述所报产品的技术参数和性能,不得完全复制粘贴上表技术参数和性能描述。因完全复制粘贴上表技术参数和性能描述而产生的不利于供应商的评审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三、供货要求

- 1、供应商须提供符合国家质量标准、部颁标准、行业标准或本谈判文件规定标准的、供货渠道 合法的全新原装合格正品(包括零部件),如安装或配置软件的,须为正版软件。所提供的货物应当 同时符合国家有关安全、卫生、环保规定。
- 2、采购人使用成交供应商成交的货物、技术、资料、服务或其他任何一部分时,享有无偿使用权。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3. 培训要求

通过培训使采购人相关人员掌握有关的使用、维护和管理方法,达到能独立进行管理、一般故障处理、日常检测和维护等工作的目标

四、售后服务要求

- 1、提供质保期内免费上门保修服务,7 天×24 小时,全年无休,保修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不接受该质保期的投标将不被接受。
 - 2、质保期内(以本项目验收合格之日算起)应当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
- (1) 电话咨询。成交人或制造商应当为采购人提供技术援助电话,解答采购人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为采购人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和办法。
- (2) 现场响应。采购人遇到使用及技术问题,电话咨询不能解决的,成交供应商或制造商售后 应在 4 小内到达现场进行处理,确保物品正常使用; 无法在 4 小时内解决的, 应在 24 小时内提供 备用产品, 使采购人能够正常使用。
 - (3) 成交人应当对所供物品在质保期内所发生的质量问题,应该维修或更换。
 - 3、质保期后应当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
 - (1) 应同样提供免费电话咨询服务,并应承诺提供产品上门维护服务。
 - (2) 应以优惠价格继续提供售后服务。
 - 4、备品备件及易损件:

成交人或制造商售后服务中,维修使用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应为原厂配件,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使用非原厂配件。成交人应提供原厂标准的备品备件、易损件、消耗资料价格清单及折扣率。

第四章 合同(样本)

(此合同仅供参考。以最终采购人与中标人签定的合同条款为准进行公示,最终签定合同的主要条款不能与招标文件冲突)

货物类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编号	·:		
招标采购文件编号:			
甲方合同编号:			
甲方:			
乙方:			
甲方合同法律审核部门: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新安县民政局 2025 年示范性标准化村级养老服务站点设施建设项目委托河南馥铧工程管理咨询 有限公司进行了政府采购。按照评委会评审推荐、甲方确定乙方为中标单位。现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签 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文件

下列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文件及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 1. (××号) 招标采购文件
- 2. 投标文件
- 3. 乙方在投标时的书面承诺
- 4. (××号) 中标通知书
- 5. 合同补充条款或说明
- 6. 保密协议或条款
- 7. 相关附件、图纸

第二条 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货物,货物名称、规格及数量,备件、易损件和专用工具等(详见《供货一览表》)。

第三条 合同总金额

大写:	元
本合同项下货物总金额: Y	元。
分项价款在《供货一览表》中有明确规定。	

本合同总价款包括货物、软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图纸资料、技术服务,包装、仓储、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验收合格之前和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一切税金和费用。

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款不变。

第四条 权利和质量保证

- 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索赔或诉讼,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 2. 乙方保证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完全符合国家规范及甲乙双方确认的投标文件、本合同 关于货物数量、质量的要求。货物符合实行国家"三包"规定的,应执行"三包"规定。

本项目质保期_____年。

- 3. 乙方提交的货物应符合投标文件中所记载的详细配置、技术参数、参数及性能,并应附有此类 货物完整、详细的技术资料和说明文件。
- 4. 乙方提交的货物必须按照招标采购文件的要求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承诺,以约定标准进行制造、安装;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采购的进口产品应执行原产地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正式标准并提供国家商检、海关报关等手续。
- 5. 乙方应保证将货物按照国家或专业标准包装、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 进行安装、试运行。
 - 6、乙方保证货物不存在危及人身及财产安全的产品缺陷,否则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第五条 付款方式

1. 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 2. 乙方向甲方提交下列文件材料, 经甲方审核无误后支付采购资金:
- (1) 经甲方确认的发票;
- (2) 经甲乙双方确认签署的《验收报告》(或按项目进度阶段性《验收报告》);
- (3) 其他材料。
- 3. 款项的支付进度以招标采购文件的有关规定为准。如招标采购文件未作特别规定,则付款进度 应符合如下约定:

货到初验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____%,货到安装调试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____%,运行正常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____%,余款____%作为质量保证金于货物或系统运行满_____月(年)后,并经甲乙双方复验合格后的 个工作日内付清。

第六条 交货和验收

1. 交货时间:		
交货地点:		(
安装调试时间	可 :	·

- 2. 乙方应对提供的货物作出全面自查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清单应随提供的验收资料交给甲方。
 - 3. 乙方提供的货物应包括本合同"第一条 合同文件"规定的全部货物及其附(辅)件、资料。
- 4. 甲方应当在到货后的______个工作日内对货物进行验收。货物验收时,甲乙双方必须同时在场, 双方共同确认货物与本合同规定的产地、生产厂家名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质量、技术参数和 性能等是否一致。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应及时按本合同规定和 甲方要求免费对拒收货物采取更换或其他必要的补救措施,直至验收合格,方视为乙方按本合同规定

完成交货。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

- 5. 需要乙方对货物(包括软件)或系统进行安装调试的,甲乙双方应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后的个工作日内进行运行效果验收。在验收之前,乙方需提前提交相应的调试计划(包括调试程序、环境、内容和检验标准、调试时间安排等)供甲方确认,乙方还应对所有检验验收调试的结果、步骤、原始数据等作妥善记录。如甲方要求,乙方应将记录提供给甲方。调试检验出现全部或部分未达到本合同所约定的技术指标,甲方有权选择下列任一处理方式:
 - a. 重新调试直至合格为止;
 - b. 要求乙方对货物进行免费更换, 然后重新调试直至合格为止。

甲方因乙方原因所产生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负担。

- 6. 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
- 7. 甲方可以视项目规模或复杂情况聘请本项目所涉及产品的售后服务机构参与验收,聘请专业 人员参与验收,大型或复杂项目,以及特种货物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第三方质量检测机构参与验收, 也可以视项目情况邀请参加本项目投标的落标人参与验收。
- 8. 货物验收包括:货物包装是否完好,产地、生产厂家名称、品牌、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配置、内在质量,以及调试运行是否达到"第一条合同文件"规定的效果。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产品合格证、甲方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备品备件、易损件、专用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附(辅)件和资料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乙方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 9. 货物达不到本合同"第一条合同文件"规定的数量、质量要求和运行效果,甲方有权拒收,并可以解除合同;由此引起甲方损失及赔偿责任由乙方承担。
 - 10. 如果合同双方对《验收报告》有分歧,双方须于出现分歧后 天内给对方书面声明,以陈

述己方的理由及要求,并附有关证据。分歧应通过协商解决。

第七条 项目管理服务

乙方应组建技术熟练、称职的团队全面履行合同,并指定不少于一人全权全程负责本项目的商务服务,以及货物安装、调试、咨询、培训和售后等技术服务工作。

项目负责人姓名:; 联	· 系电话:。
-------------	---------

第八条 售后服务

- 1. 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_____个月。若国家有明确规定的质量保证期高于此质量保证期的,执行国家规定。
- 2. 在货物质保期内, 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质量(含环保节能要求)、材料和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并解决存在的问题。
- 3. 对不符合本合同第四条规定要求的货物应立即进行调换,调换本身并不影响甲方就其损失向乙方索赔的权利。
- 4. 货物安装调试完成后, 乙方应继续向甲方提供良好的技术支持。应当由专门队伍从事此项工作, 并提供全天候的热线技术支持服务, 应当对甲方所反映的任何问题在____ 日 (小时)之内做出及时响应, 在____ 日 (小时)之内赶到现场实地解决问题。若问题、故障在检修____ 工作日 (小时)后仍无法解决, 乙方应在____ 日 (小时)内免费提供不低于故障货物规格型号档次的备用货物供甲方使用,直至故障货物修复。
- 5. 乙方应当建立健全售后服务体系,确保货物正常运行。乙方应当遵守甲方的有关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对于乙方违规操作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按照本合同第十二条的约定承担赔偿责任。
 - 6. 乙方应负责货物及主要部件、配件维修更换。质保期内, 乙方对货物(人为故意损坏除外)提

供全免费保修或免费更换; 质保期后, 收取维修成本费(备品备件乙方应以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价格 提供)。

第九条 分包

除招标采购文件事先说明、且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条 合同的生效

- 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订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 2. 生效后,除《政府采购法》第49条、第50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 1. 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在得到甲方通知之日起_____个工作日内采取补救措施,逾期仍未采取有效措施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或扣留履约保证金;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_____%的违约金。
- 2. 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1天,乙方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的违约金。如乙方逾期交货达____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 在此情况下,乙方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乙方应予以赔偿。
- 3. 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两次维修,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运行效果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为全新合格货物并按本条第1款处理,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 4. 其它未尽事宜,以《民法典》和《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

甲、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____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证明。未履行完合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初步协商,并向主管部门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报告。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予承担责任。

第十三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 1.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鉴定费由乙方先行垫付,货物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 2. 在解释或者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通过协商方式解决。
 - 3. 经协商不能解决的争议,双方可选择以下第 种方式解决:
 - ①向洛阳市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 ②向洛阳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
- 4. 在法院审理和仲裁期间,除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可以履行的仍应按合同条款继续履行。

第十四条 其他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49条规定的,经双方协商,办理政府采购手续后,可签订补充合同,所 签订的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一式 份, 甲、乙双方各执 份。

甲 方: 乙

名称: (盖章) 名称: (盖章)

方: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基本账户):

银行帐号: 银行帐号(基本账户):

合同法律审核 (盖章):

时间: 年 月 日

特别说明:

- 1. 本范本根据《政府采购法》、《民法典》等法律法规制定。具体项目的采购合同条款,在本范本框架内由甲乙双 方协商一致签订。空格处划横线。
 - 2. 收款单位名称应与本合同乙方单位名称、项目中标单位名称、开具发票单位名称相一致。
- 3. 甲方(采购单位)应盖本单位公章(不允许盖内设科室章),乙方应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合同双方应盖 骑缝章。
- 4. 除涉密项目外,根据《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50条规定: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 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洛阳市市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微企业信用融资信用担保合作金融机构名单》下载地址:

洛阳市政府采购网(http://luoyang.hngp.gov.cn/)首页"文件下载"栏。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 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政府采购融资贷 联系方式及融资产品介绍

一、联系方式:

联系人	职务	地址	电话
王剑	主任	洛阳市洛龙区关林路	13838808890
杨洋	业务负责人	与厚载门街交叉口隆	15896531927
周宜辉	客户经理	安大厦	15036316707

二、融资产品介绍:

"E 采贷"是郑州银行作为参与政府采购的中小企业量身定制的用于政府采购合同履约,并以政府回款为还款来源的贷款产品。该产品主要解决政府采购商中标垫资的痛点,帮助中标企业快速、高效、便捷获取银行资金。告别采购融资难,政府中标即可贷。优先支持纳入省市级财政预算的服务贸易类行业企业。

"E采贷" 五大特点: 1. 纯信用: 无需抵押、担保; 2. 更灵活: 随借随还,按需支用; 3. 额度高: 最高为上年度中标额的 1. 3 倍,单笔最高 1000 万元; 4. 适用广: 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 (zfcg. henan. gov. cn)有备案信息即可准入; 5. 效率高: 绿色通道,保证时效。

业务流程:

- 1. 企业申请: 凭政府采购中标通知书, 向郑州银行提出授信申请。
- 2. 银行审批:客户经理现场调查,3个工作日反馈审批结果。
- 3. 企业提款: 凭政府采购合同、购销合同等即可提款使用。

利率及优惠政策:

贸易类不低于 5.5%, 工程类不低于 6.5%, 对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实行减费让利政策, 减少客户融资成本 (不存在与贷款捆绑强制收费; 只收费不服务; 超范围、超标准收费; 转嫁成本收费; 不执行政府指导价、政府定价等提升企业贷款成本的现象)着力解决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帮助客户更好成长。分行所有收费项目均严格根据监管部门和总行要求执行, 我行对银行账户一律免收账户管理费。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普惠金融 政采通宝业务服务方案

准入标准:

- 1. 持续经营2年(含)以上。
- 2. 客户持有政府采购中标通知书(或以往年度有执行政府采购的记录),且政府采购业务无行 政处罚记录。
 - 3. 最近年度纳税申报收入不低于200万元。
 - 4. 借款人及其法人代表、实际控制人信用良好。
 - 5、单一客户"政采贷"授信总量最高金额不超过1000万元
 - 6、单笔贷款期限不超过一年。
- 7、根据借款人生产经营及回款周期等特点,可采用按季付息,到期一次还本的还款方式,或 分期偿还我行授信。

中国银行联系人:

负责人: 朱宗沛 15978695077 信贷经理: 印晨 15038659275

平顶山银行洛阳分行 政府采购融资联系方式及产品介绍

一、联系方式

机构名称: 平顶山银行洛阳分行

联系人: 刘亚兴

联系电话: 13837937717 (微信同号)

二、产品介绍

- "银政易贷"是指平顶山银行针对中标政府采购合同的企业实际控制人发放的,专项用于履行 政府采购合同的个人贷款业务。
 - 1、目标客户:中标优质县区或区级(含)以上政府采购合同的企业实际控制人
 - 2、采购合同项目: 包括货物类, 服务类和工程类等
 - 3、贷款额度: 最高500万元(含)
 - 4、借款期限:不超过2年(参考中标合同约定付款期限)
 - 5、贷款利率:综合年利率不低于7%
 - 6、还款方式:按月付息,到期一次性还本或根据客户实际经营情况不规则还款

恒丰银行政府采购融资贷联系方式 及融资产品介绍

一、联系方式

联系人	职务	地址	电话	备注
张龙妹	客户经理	为七口屈收购自码	18538882575	
张浩	公司金融部负责人	洛龙区展览路泉舜 186 西侧裙楼	18937966885	
	分管行长	100 四侧循管	18637904888	

二、融资产品介绍

1. 恒丰银行"政采云贷"

针对政府采购项目中标小微客户在线发放用于采购项目(不包括工程项目)资金周转需要的流动资金贷款。

担保方式: 免抵押、无担保, 开立指定回款账户

授信额度: 单户授信最高不超过1000万元

授信期限:不超过一年,贷款到期日不晚于政府中标合同约定款日后的十个工作日

还款方式:按月付息,到期还本或阶段性还款

2. 准入标准

- (1) 企业成立一年以上,有洛阳市固定经营场所;企业实际控制人有两年以上行业从业经验。
- (2) 企业及其实际控制人信誉良好,合法经营,无不良记录,无恶意违约记录。
- (3) 我行信用评级结果在B3 三级以上。
- (4) 企业名下现有贷款合计不超过上年度总收入的45%。
- (5) 近两年有两次含以上政府中标记录,且供货履约情况良好。

兴业银行洛阳分行 政府采购融资联系方式及产品介绍

分管领导: 樊博(副行长、18638805299); 信贷经理: 尚梅(市场营销部负责人、15538855595); 具体联系人: 张海峰(产品经理、18603794400)

产品介绍

授信额度:最高不超过500万元(含)。

期限: 主体授信额度有效期不超过1年

利率: 自动生成贷款利率。

用途:贷款资金专项用于借款企业履行政府交易采购平台采购合同或订单所需的各类成本、费用及劳务支出等短期流动资金需求和日常经营周转需要。

担保方式:企业主个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追加采购合同或订单对应的应收账款质押。

支付方式: 采用受托支付方式

还款方式:按月付息,本金可结合采购合同或订单情况及实际资金需求循环使用,采购合同或订

单项下回款由系统自动扣划归还对应的贷款本息,借款企业也可自助提前还款。

工商银行洛阳分行"政采贷"产品

工商银行"政采贷"简介:

"政采贷"是工行与政府采购数据进行系统对接,根据获取包括但不限于供应商中标、采购合同、收验货、付款以及历史交易数据等信息,为政府供应商提供的融资贷款金融服务。

- 1、适用范围:供应商目前仅限于小微企业,后续将结合市场需要,适时拓展至大中型企业。
- 2、融资额度:供应商融资最高不超过订单金额70%。
- 3、贷款期限:根据政府采购合同等内容确定贷款期限,最长可以5年。
- 4、贷款利率: 融资利率参考最近市场利率 (LPR) 合理确定。
- 5、办理手续: 供应商与工行取得联系,开立账户,开通网上银行。 与工行经办人员线下沟通确定融资金额,通过工行网上银行自助申请贷款金额。 工行进行贷款指令确定,贷款线上发放至供应商工行账户。

分管领导: 李亚琼: 16603797557 李若明: 13233995266

信贷经理: 朱建国: 13653893229 张佩兰: 15603799799

平安银行"政采E贷"产品介绍

平安银行"政采E贷"是平安银行与采购中心对接后,基于互联网技术、政府采购数据等信息,为中标政府采购项目的企业提供的互联网信用贷款。

产品优势:

- 1、额度高:线上最高500万元。
- 2、申请易: 5分钟完成线上申请。
- 3、用款快: 凭订单最快1天生效。
- 4、纯信用: 凭政府中标订单即可融资。

产品申请资格:

- 1、 我行白名单财政项下的政府采购项目融资。
- 2、 有历史中标采购记录的政府采购供应商。
- 3、 企业及申请人信用良好。

期限、利率和还款方式:

期限:1个月到1年。

还款方式: 先息后本、等额本息、等额本金。

利率: 年化利率低至6%。

举例1: 贷款 100 万元, 3 个月(先息后本,利率 6%),前两个月需要支付利息 5000 元/月,到期还本付息。

举例2: 贷款100万元,1年期限(等额本息,利率6%),每个月需要支付本息约86035元。 平安银行洛阳分行联系人:

总经理: 王煜 13523601120

业务经理: 许洛周 13938876588

业务负责人: 许洛周 13938876588

浙商银行"政采贷"

一、贷款产品介绍

"政采贷"是本行为在政府机关、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国有企业等招标进行的采购活动中中标并签订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发放的,以采购人合同款支付作为还款来源的流动资金贷款。借款人为符合本行标准的小型、微型企业。融资模式包括采购合同融资模式与应收账款融资模式。采购项目包括货物类、服务类和部分工程类。

二、适用对象

连续经营 2 年及以上或实际控制人有 3 年及以上相关行业从业经验经营状况良好,信用记录良好小微企业。

三、贷款期限

贷款期限: 货物类、服务类利率最长一年,工程类最长可做三年。

四、产品特点

中标即贷,最高可贷1000万,最快三天审批放款,可做工程类项目。

分管领导: 张庆浩 联系电话: 18538198600

信贷经理: 郭利波 联系电话: 15937918530 具体负责人: 李超峰 联系电话: 15538530

广发银行"政采贷"

一、广发银行"政采贷"

- 1、对象:针对政府采购平台内资信情况良好、经营正常的中小微企业供应商提供原材料购买、组织生产、货物运输等流动资金授信服务。
- 2、担保方式:以政府采购项目下的应收账款质押;企业实际控制人及主要个人股东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3、授信额度:单户敞口授信额度不超过1000万元;单笔采购项目融资不超过有效合同净额的90%
- 4、授信期限:额度有效期一年,授信期限不超过一年且不得超过额度到期日后3个月,不超过采购项目合同约定的最迟付款日后3个月
- 5、还款方式:按月付息,可根据单笔业务实际付款频率和时间点进行还款,不得采取随借随还出账模式,还款方式应与政府采购合同约定的应收账款金额、账期等相匹配。

二、准入标准

- 1、企业成立且持续经营满3年以上,主营业务未有变化,有固定经营场所,且注册地在当地
- 2、政府采购历史超过一年或进入政府采购供应商名单时间超过一年,实际履约不低于一次
- 3、近两年销售收入保持正增长或主营业务利润为正
- 4、资产负债率不超过70%
- 5、在我行评价不低于BB+级
- 6、企业主(含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或配偶)拥有本地户口或房产
- 7、不得介入在金融机构有未结清(互)保类授信(含实际控制人夫妇个人经营性贷款)的企业

三、授信用途

授信仅限于借款人自身在具体合同项下的原材料采购、组织生产、货物运输等劳动资金需求,不 得挪用于担保企业、借款人关联企业、借款人固定资产建设和股本权益类投资

四、业务流程

- 1、业务访谈,确定贸易真实性
- 2、授信申请,企业按照我行授信调查的相关规定提供申请资料
- 3、授信调查与额度核定,客户经理双人调查,发起客户评级,并按流程提交审批
- 4、授信审查审批
- 5、按照要求出账

主管行长: 李文强 18137865269

具体负责人: 何俊杰 13838894026

信贷经理: 姜晓凤 15103799119

中信银行洛阳分行"政采贷"

一、产品释义

"政采贷"是中信银行为政府采购中标小微企业提供的特色融资业务,致力于解决政府采购上游供应商的融资难题。

二、产品特点

授信额度高、授信期限长、担保方式活

三、产品内容

金额最高1000万元(含)、贷款期限最长1年(含)、无需抵质押物

四、申请基本条件

有固定的经营场所

信用记录良好, 无不良、违法行为;

持续经营6个月(含)以上或实际控制人从业2年以上

从事政府采购活动1年以上;

具备政府采购投标资格且交易记录良好

采购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资源环保政策要求

五、申请资料

营业执照;实际控制人身份证件;经营情况资料;从事政府采购活动资料;近一年政府采购回款的银行流水

中信银行洛阳分行"政采贷"联系人:

高晋卿 洛阳分行副行长 18637127868

闫恺 洛阳分行普惠金融部总经理 15837959999

陈幽静 洛阳分行普惠金融部信贷经理 15838817353

洛阳银行"政采贷"

(一) 资料清单

- 1、借款人依法成立并有效存续的相关材料;
- 2、经政府采购项目中标的证明材料;
- 3、以往参加政府采购项目的履约情况;
- 4、其他洛阳银行认为需要提供的资料。
- (二) 授信要素
- 1、贷款额度:

原则上不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70%。

2、期限与还款方式:

与政府采购合同中约定的结算周期、付款方式等相匹配。

3、担保方式:

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放款前完成应收账款质押登记手续。

(三) 联系方式

分管领导: 陈经理 15837979663

信贷经理、具体负责人: 任经理 18738439998

邮储银行政采贷

贷款对象:

- 1. 已获得省本级政府采购中标通知, 具备履约能力;
- 2. 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与政府采购合作1年(含)以上;
- 3. 在邮储银行开立回款专用账户。

贷款要素:

- 1. 纯信用;
- 2. 额度高: 可贷合同标的额 70%, 最高额度 300 万;
- 3. 方便用: 可一次性或分期还款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王玉辉 职 务: 总经理 申 话: 13598159333

中原银行洛阳分行"政采贷"产品简介

一、融资机构基本情况及联系人联系电话

1. 融资入口:

http://www.zybank.com.cn/zyyh/gsyw55/xqyjr/xqyzcd/382690/index.html

2. 融资机构业务人员信息列表:

序号	业务联系人	联系方式	地址
1	岳恒志	17737799828	洛阳市洛龙区长兴街 66 号
2	许然涛	19903896628	洛阳市洛龙区长兴街 66 号
3	柴碧林	13271555838	洛阳市洛龙区长兴街 66 号

二、融资流程及各环节办结时间

客户通过"中原银行公司金融公众号"、"中原银行小微金融公众号"或"中原银行官方网站"等渠道申请即可办理。对于申报资料齐全,符合标准的业务,5个工作日即可完成审查审批。

建设银行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产品介绍及联系方式

1、业务流程

- (1) 采购人的采购资金纳入同级或以上政府财政预算。
- (2) 供应商与政府采购部门签署采购合同。
- (3) 采购合同在公开平台进行公示或者备案。
- (4) 采购供应商依托采购合同,通过建行集团供应链平台申请融资。
- (5) 建行核实贸易背景,按照采购合同金额的一定比例(考虑质押率)发放融资款项。
- (6) 业务到期前,政府部门支付采购款项到建设银行指定的回款专户中。

2、产品优势

- (1) 无抵押(依据政府采购合同及历史交易、履约信息作为授信依据);
- (2) 放款快(在线审批,快捷放款);
- (3) 额度高(单笔合同贷款金额最高3000万元):
- (4) 操作便捷(流程简捷,全线上化操作);
- (5) 还款灵活(支持多种还款付息方式,支持提前还款);

3、借款人基本条件

- (1)供应商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或主管机关)核准登记的企业法人或个体工商户,有固定经营场所,合法经营。
- (2)供应商未纳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3)不存在我行反洗钱客户身份识别管理制度规定的禁止准入情形或停止业务关系的情形。(4)供应商企业具有持续经营能力,信用记录良好,近2年在中国人民银行企业征信系统无不良信用记录。(5)供应商企业主个人信用记录良好,近2年在中国人民银行个人征信系统个人逾期或欠息在30天(含)以内的次数不超过2(含)次,且不存在逾期或欠息在30天以上的信用记录。(6)供应商与采购人具有长期稳定合作关系,原则上要有2次及以上的历史政府采购中标记录。(7)供应商及采购人为本地注册企业。(8)供应商成立一年以上。(9)供应商具有明确的还款来源和风险缓释措施。
- 4、申请路径:建行集团供应链平台
- 5、利率:针对不同客户差别化定价,根据客户综合贡献度合理确定。
- **6、联系方式:** 分管领导: 马顺超 13693835688

信贷经理: 张翠荣 13937942294

招商银行政府采购融资贷联系方式及融资产品介绍

一、 联系方式:

分管领导	职务	地址	电话	备注
彭国庆	公司业务分管行长	洛阳市涧西区南昌路7号西苑大厦	15236667303	
王伊宁	客户经理	洛阳市涧西区南昌路7号西苑大厦	13683861133	

二、审批流程

1、申请路径:(1) 手机扫描二维码申请



- (2) 网页版申请https://sme.cmbchina.com/;
- **2、授信额度:**基于政府采购中标总额和实际采购合同办理融资,额度最高可达到3000万,线上自助模式最高1000万:
- 3、利率: 为切实降低中小微企业融资成本,我行严格执行普惠金融利率政策,对符合标准的普惠小微贷款业务一定补贴优惠:

4、风控措施:

(1) 回款锁定——保证融资申请人在我行进行融资的政府采购商务合同所对应的回款账户为我行且唯一;(2) 在我行据以融资的商务合同项下的应收账款质押;(3) 实际控制人夫妇提供连带担保;

5、客户准入

- (1) 采购单位: 区县及以上政府机构; 由上述政府统筹付款的二甲以上公立医院、学校、科研机构等事业单位; 付款记录良好, 无拖欠大额工程款、采购款、逃废银行债务等不良记录;
- (2) 采购项目: 优先支持货物类采购,稳妥介入服务类采购,审慎介入建设工程类采购;未在他行办理以同一采购合同为贸易背景的融资业务:

8、政采自助贷:

(1) 线上申请及预授信, 额度最高 1000 万; (2) 网银端线上自助提款, 10 分钟内即可到账; (3) 基于政府采购中标总额和实际采购合同办理融资, 融资比例最高可达合同金额的 80%; (4) 利率优惠, 线上可随借随还, 更加符合政采供应商需求并降低企业成本。

浦发银行政府采购融资贷联系方式及融资产品介绍

一、联系方式

联系	职务	地址		电话	备注
苏冰	高级产品组	全理 洛阳市洛	-龙区展览路 211 号	18623790623	微信同手机号
汪乐队	日 普惠金融部	『总经理 洛阳市洛	-龙区展览路 211 号	13698889966	微信同手机号

二、融资产品介绍

在您中标政府采购项目,从合同(订单)生效到最终收款期间,有没有因采购原材料、生产产品等产生资金压力,存在融资需求的情况?

(一) 产品介绍:

"政采 e 贷"是由洛阳市财政局与浦发银行共同开发,基于政府采购合同,为供应商提供的信用贷款。

(二) 产品优势:

- 1、融资期限最长可达1年。
- 2、货物、服务类最高1000万元,工程类最高1500万元。
- 3、信用贷款, 低门槛, 循环额度, 随借随还。
- 4、业务流程简单,在线秒级放款,尊享快捷体验。
- 5、总行补贴,融资利率有优惠。

(三) 适用客户:

- 1、在河南省境内注册的供应商,未列入河南省政府采购供应商黑名单。
- 2、人民银行征信系统无逾期、垫款等情况,且无其他不良信用记录。
- 3、政府采购中标区域:
- (1) 河南省省直、郑州市(含市内各区)项目
- (2) 洛阳市市直项目
- (3) 河南其他地市市直项目
- (4) 林州、长垣、新郑、禹州中标项目。

(四)申请路径

- 1、供应商首先与联系人联系,提供企业基本证件、征信报告、中标合同、采购合同等进行客户准入和额度测算。
 - 2、供应商来浦发银行开户,在政府采购合同中填写浦发银行账号。

(若客户已签署其他银行账号,则需要联系浦发银行进行备案银行账号变更)

3、授信审查和放款(资料齐全一周时间)

交通银行政府采购融资贷联系方式及融资产品介绍

交通银行针对政府采购供应商中的小微企业推出的,以未来应收账款作为质押、以财政性资金作为还款来源的融资业务。凡参与过政府采购历史的中标企业,即可提前在我行预申请融资额度,中标且签订采购合同后可随时提用。我行具有绿色批复通道、授信额度高、免抵押担保、期限长等优势。

负责人: 周贯超 联系方式: 15538830369

联系人: 顾 伟 联系方式: 18037558778

魏柴扉 18837923035

洛阳农商银行"普惠政府采购贷"产品简介及联系人

产品简介:"普惠政府采购贷"是指本行以政府采购诚信考核和信用审查为基础,凭借中小微企业供应商取得并提供的政府采购合同,依托省财政厅的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平台,按优于一般中小微企业的贷款利率及手续,直接向本行申请贷款的中小微企业发放的用于采购合同项下商品备货、生产和加工的贷款。以信用方式为主,追加供货商法定代表人或者实际控制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融资额度不超过采购合同标的额的70%,贷款期限不超过1年,贷款利率原则上执行LPR上浮60%执行。

分管领导: 张学强 13083636800

信贷经理: 常洁 13721681719

具体负责人: 娄艳阁 13526989222

农行洛阳分行政采贷

- 1、产品定义: 指境内购销双方签署订单后,农业银行以订单项下的预期销货款作为主要还款来源,为满足销货方在货物发运前因支付原材料采购款、组织生产、货物运输等资金需求而向其提供的短期融资。
 - 2、贷款期限:一年以内。
 - 3、适用对象: 地市级(含)以上政府的采购部门统一组织的政府采购行为形成的订单等。
- 4、办理条件: (1) 在农行开立基本结算账户或一般结算账户。(2) 借款人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及我行信贷政策,生产经营正常,具备购货方认可的供货能力。(3) 订单项下商品属于销货方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内,商品质量稳定,符合国家及行业标准。(4) 与购货方有两年以上稳定的供销关系,合作期间的履约交货记录及销售回款情况良好。(5) 在金融机构无不良信用记录,或虽然有过不良信用记录,但不良信用记录的产生并非由于主观恶意且已全部偿还。
 - 5、业务流程:客户申请--银行调查--业务审查审批--合同签署--贷款发放。

三、业务分管及联系人

分管领导: 蔡浩洋 18567663969

客户经理: 张琦颖 18567663732

华夏银行洛阳分行"政采贷"产品介绍

产品特点

融资便捷快捷

线上提交融资申请,线上反馈审批额度

审批手续简便

审批手续及所需的资料相对简便

融资比例合理

最高融资比例可达订单金额的80%

价格合理灵活

按实际融资天数计息, 低于同业平均水平

还款灵活方便

按期还息, 到期还本, 可提前部分还款或全部还款

无需抵押担保

凭订单即可申请, 无需追加抵押担保

申请条件和资料

经工商形状管理机关(或主管机关)核准登记的企业法人或个体工商户,有固定经营场所,合法经营;企业为货物或服务类供应商;

未纳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企业近三年中标数不少于2次;

企业具备与中标项目相匹配的生产或销售资质。

申请资料:营业执照正副本、法人身份证

申请流程:通过河南省政府采购网进入"华夏政采E贷"根据提示完成授信申请,系统审批通过后,前往网点开立企业账户及签订贷款协议,登陆"华夏政采贷"根据提示完成放款申请,系统审批通过后完成提款。

联系方式: 分管领导: 马鲜平副行长

部门经理: 杜青青营销管理部经理13633790075

具体负责人联系方式: 谢逸伦客户经理15038621500

中国光大银行政府采购贷融资产品介绍及联系方式

一、产品定义

"政采易"是指光大银行根据政府采购中标通知书,以政府财政支付资金为主要还款来源,通过封闭 回款路径等方式,为中标供应商提供流动资金贷款。

- 二、借款人基本条件
-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有固定的经营场所:
- (二)企业成立1(含)年以上,且实际控制人有3年以上实际行业经验,具有良好的纳税记录、 工商登记记录;
 - (三) 企业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服务能力;
 - (四) 生产经营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产业政策和环境保护要求,符合我行信贷政策;
- (五)人行征信信息查询系统查询显示企业法人、法定代表人、主要经营者无重大不良记录;政府采购履约行为无不良记录;
 - (六) 中标供应商在我行信用评级应在B-级(含)以上:
 - (七) 我行要求的其他条件。

三、业务流程

- (一)供应商的采购资金纳入同级或以上政府财政预算。
- (二)供应商与政府采购部门签署采购合同。
- (三) 采购合同在公开平台进行公示或者备案。
- (四)供应商依托采购合同,向光大银行申请融资。
- (五)光大银行对采购商进行调查,根据政府采购中标合同金额扣除预付款*一定比例发放融资款项。
- (六)中标供应商须在光大银行开立结算账户并将其指定为企业政府采购结算专户,回款至该账户。

四、利率

根据当地同业水平合理确定贷款利率水平,执行总行贷款利率授权管理政策。

五、贷款期限

贷款期限应与政府采购合同中约定的结算周期、付款方式相匹配,最长不超过合同约定付款日期 后两个月。

六、联系方式

- 1、分管领导: 王慧 18837902280
- 2、信贷经理: 刘勇 18837995809

第五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办法

1、评审方法及标准

本次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采用合格制,评审方法采用最低评审价法。谈判小组对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按评审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或根据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但最后报价明显低于 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除外。

资格性审查及符合性审查标准: 见第六章。

2、评审程序

2.1 资格性审查与符合性审查

- 2.1.1 谈判小组依据第六章规定的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有一项不符合审查标准的,应当否决其响应文件。
- 2.1.2 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谈判小组应当否决其响应文件:
- (1) 响应文件没有对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或者对谈判文件的偏差超出谈判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或最高项数;
 - (2) 有串通、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 2.1.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视为供应商串通, 其响应文件无效:
 -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谈判事官:
 - (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2.1.4 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谈判小组按以下原则要求供应商对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供应商书面澄清确认。供应商拒不澄清确认的,谈判小组应当否决其响应文件:
 - (1) 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 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 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2.2 响应文件的澄清

- 2.2.1 在评审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谈判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 2.2.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 2.2.3 谈判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谈判小组的要求。
- 2.2.4 若谈判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2.3 价格扣除和评审报价

2.3.1 价格扣除

货物全部由小微企业制造的,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20%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投标的企业,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供应商为联合体的,对于联合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对联合体的报价给予扣除(扣除比例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允许分包的项目,对于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扣除(扣除比例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价格扣除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价格扣除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同一供应商(包括联合体),小微企业产品、监狱企业产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采购,评审中价格将均不予扣除。

2.4 评审结果

- 2.4.1 本项目由采购人授权谈判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并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谈判小组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合格供应商的评审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前三名为成交候选人,并确定第一名为成交供应商。
- 2.4.2 评审结果按评审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排列。若出现评审报价相同的情况,所报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的总价高者优先。若均相同由谈判小组投票推荐。
- 2.4.3 谈判小组完成评审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和成交候选人名单。

第六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初步条款	评分点名称	评审标准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格证书一致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本文件要求
	报价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未超过招标预算控制价, 并按规定填报开标一览表、报价明细表
	响应文件有效期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符合性评审	进口产品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17日1年	分包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备选方案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偏差	超出偏差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核心产品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备案凭证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资格评审	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中小企业声明函	符合本文件要求
	不存在禁止投标的情形	不存在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

	任何一种情形
其他要求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编号:

供应商名称(企业电子章):

日期:

附件1:投标函

投标函

	致:		
	根据贵方项目编号为	_的谈判公告,	我方签字代表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及相
关资	料。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据此函, 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依法依规、诚实守信、公平竞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 2、我方保证响应文件中的所有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的,且不具有任何误导性,否则,我方承诺响应文件无效并自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 3、我方的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 4、我方承诺除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我方响应谈判文件的全部要求。
- 5、我方愿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的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 我方的全部责任。
- 6、我方已认真仔细研究谈判文件全部内容,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 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 7、我方承诺响应文件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90天,并在谈判文件规定的有效期内不撤销响应文件。
- 8、我方同意按照贵方的要求提供与采购活动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响应文件 或收到的任何响应文件。
- 9、我方在此声明,所提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 10、如果我方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我方愿意按谈判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我方如无不可抗力,放弃成交资格,或者未履行谈判文件、响应文件和合同条款的,一经查实,我方愿意赔偿由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并同意接受按相关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的相关要求对我方进行的处罚。
- 11、采购人若需追加采购本项目谈判文件所列货物及相关伴随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实质性条款的前提下, 我方将按相同或更优惠的折扣率保证供货。
- 12、我公司保证所报产品来自合法的供货渠道,若成交,则有义务向采购人提供其要求的有效书面证明资料。 如果提供非法渠道的商品,视为欺诈,并承担相关责任。
- 13、我方决不提供虚假资料谋取成交,决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决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决不向采购人、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和评委进行商业贿赂,决不拒绝相关监管部门的监

督检查,不向相关监管部门提供虚假情况,如有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行为,无条件接受贵方及相关监管部门的依法依规处罚。

14、与本采购活动有关的一切正式函件往来请寄: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供应商 (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 (个人电子章或签字):

日期:

本供应商承诺:以上地址等信息为邮寄函件的真实有效准确信息,收件人为法定代表人或供应商代表。如我方对往来函件拒收,邮寄方可视为已送达,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本供应商承担。

注:除可填报内容外,对本响应函内容的任何实质性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从而导致该响应文件被拒绝。

附件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人(姓名)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持	E本单位在职员工	_(姓
名,职务)(身份证号码:	、手机号码:)作为供应商代表以	我方的名义参加贵单位组	且织的
项目(项目编号:)的采购	购活动,并代表我方全 核	又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具体	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	战均予
以承认。				
代理人无权转让委托权。				
本授权书至响应文件有效期结束	前始终有效。			
特此声明。				
供应商 (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章或签字	E):			
日期:				

附件3: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和反面扫描件

2、投标人代表(被授权人)身份证正面和反面扫描件

附件4:资格证明材料

资格证明材料

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_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联系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我单位(本人)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 一、我单位(本人) 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采购文件、本承诺书的条件:
 -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 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七)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 (八) 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 (九)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二、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并应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个人电子章或签字):

日期: 年月日

注: 1.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 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2.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附件5: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分包编号:

项目名称:

标题	内容
投标总报价	
交货期	
质量要求	
付款方式	

附件6:报价明细表

报价明细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及制造商	是否属于小型微型 (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生产的产品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 (元)	总价 (元)

投标报价人民币小写:

投标报价人民币大写: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注:

- 1. 除投标产品按上表规定格式列示外,供应商可根据本企业投标情况,在上表列示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费、技术服务费、培训费、运输费和保险费等。
 - 2. 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 3. 供应商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说明

- 1、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未按要求提供或相关内容表述不清的或内容不全的,将不予认可。
- 2、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财库〔2014〕68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价格扣除政策。监狱企业作为投标人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扫描件,否则不予认定。
- 3、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价格扣除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作为投标人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定。
- 4、投标人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 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5、相关证明资料附后。

附件6-1: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1、<u>(标的名称)</u>,属于<u>(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u>:制造商为<u>(企业名称)</u>,从业人员<u>人</u>,营业收入为<u>万元</u>,资产总额为<u>万元</u>,属于<u>(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u>;
- 2、<u>(标的名称)</u>,属于<u>(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u>:制造商为<u>(企业名称)</u>,从业人员<u>人</u>,营业收入为<u>万元</u>,资产总额为<u>万元</u>,属于<u>(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u>;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 (企业电子章):

日期:

注: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见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附件6-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财库
〔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单位的
	他残疾
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附件6-3: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 在响应文件中附扫描件。

附件7: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谈判文件	所报产品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要求	制造商	品牌规	ナロウには下台型	偏差描述	结论
		技术参数	名称	格型号	产品实际技术参数		

供应商 (企业电子章):

注:

- 1、供应商应根据谈判文件逐条逐项表述说明响应情况。
- 2、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中的技术参数与谈判文件的技术要求、技术参数不同时,应逐条逐项如实填列在偏离 表中。供应商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存在弄虚作假行为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3、供应商应结合所报产品说明或描述其实际技术参数和性能。如果完全复制粘贴本谈判文件《采购货物清单及技术要求》之技术参数和性能描述,或者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因此而产生的不利于供应商的评审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4、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附件8: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序号	谈判文件商务要求	供应商响应具体内容	偏差说明

供应商保证: 除本表列出的商务偏差外, 供应商响应谈判文件的全部商务要求。

供应商 (企业电子章):

注: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附件9:实质性技术要求的支持资料

实质性技术要求:特指技术要求中加"★"条款。

技术支持资料: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的其他形式为准,不符合前述要求的,视为无技术支持资料,其投标将被否决。

注: 在投标文件中附扫描件

附件10:项目实施方案

项目实施方案

投标人根据招标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如本项目为暗标,则投标人需要严格按照暗标规则填报,具体的暗标规则详见: https://lyggzyjy.ly.gov.cn/bszn/005002/005002001/20240725/be3be1b7-8ffc-4 ee1-aa3f-f82f3b5cc33b.html。

附件11:售后服务计划

售后服务计划

- 1、详细说明售后服务的内容、形式、质保期,解决质量或操作问题的响应时间、应急问题解决时间等。
- 2、售后维修单位名称、地点、联系方式。
- 3、售后维修技术设备和人员等情况。
- 4、技术培训、质量保证措施。
- 5、为本次采购项目所提供的其他相关免费物品或服务。
- 6、提供原厂标准的易损件、消耗材料价格清单及折扣率,保修期届满后维修的价格清单及折扣率。
- 7、供应商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服务承诺。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附件12: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供应商根据采购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附件13:其他材料